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未出现增加议案、减少议案或修改原议案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4、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

一、会议通知情况

会议通知的公告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2013 年 9 月 9 日上午 11 点
- 2、召开地点：新疆阿克苏市英阿瓦提路 2 号公司 2 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周举东先生
-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49,531,07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7.54%。

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张晓彤律师、程益群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同时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委托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过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上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

2、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周举东先生、周立华先生、吐尔洪·艾麦尔先生、杨生汉先生、汤琦瑾女士等五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杨生汉先生、汤琦瑾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以上五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逐项累积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2.1 选举周举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周举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 选举周立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周立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3 选举吐尔洪·艾麦尔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吐尔洪·艾麦尔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 选举杨生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杨生汉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5 选举汤琦瑾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汤琦瑾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董事、独立董事简历详见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选举产生的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胡中友先生、沈学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韩小锋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逐项累积投票表决情况如下：

3.1 选举胡中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胡中友先生当选为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3.2 选举沈学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沈学锋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以上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详见于 2013 年 8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选举产生的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49,531,07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分别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表决权票数的 100%、0%、0%）。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已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张晓彤、程益群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表决程序和结果均真实、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九日